

广东药科大学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部

关于加强国庆假期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科研院所（中心）：

为做好 2026 年国庆假期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有效防范化解各类实验室安全风险，杜绝安全事故发生，保障假期全校实验室安全、平稳、有序运行，现将有关安全管理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压紧压实安全责任

各学院、科研院所（中心）要始终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工作方针，从维护校园安全稳定、保障教学科研有序开展的大局出发，充分认识节假日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的重要性。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管理要求，严守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使用、谁负责”工作原则，层层压实安全管理责任，细化管控举措，确保各项安全工作落地落细、责任到人。

二、开展全域排查，闭环整治安全隐患

各学院、科研院所（中心）须在国庆假期前组织开展实验室全覆盖、无死角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。重点针对易燃易爆试剂、危险化学品储存与使用、水电线路、仪器设备、消防设施、通风系统等关键点位和重点领域开展细致排查。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，逐一分类建立问题台账、整改台账和销号台账，明确整改

责任人、整改措施及整改时限，实行全流程闭环管理，坚决做到隐患彻底清零、问题全面整改，严防隐患留存、问题反弹回潮。

三、强化值守巡查，规范假期实验管理

假期期间确需开展实验活动的实验室，须科学统筹、妥善安排专人在岗值守，常态化开展安全巡查，详实做好值守及巡查记录。实验开展全过程须严格遵守实验室管理规定和操作规程，开展危险性实验严禁无人值守，严禁在实验室内从事与实验科研无关的活动。

实验结束后，工作人员须全面检查实验室设施状态，逐一关停仪器设备及水、电、气等设施，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离场。严格落实人员出入登记制度，规范实验操作流程。如假期发现实验室安全隐患、突发问题及异常情况，须第一时间妥善处置并及时上报实验室与设备管理部。

（联系人：何坤明，电话：19867626090）

